

清代士人婚姻的真实面貌

卢苇菁将清代的佳偶夫妻关系归纳为三种类型：道德伴侣、才情伴侣、爱欲伴侣。

□ 撰稿 | 王 淼

自五四新文化运动发轫，中国传统的包办婚姻制度遭到了前所未有的系统性批判与革新，自由恋爱渐成风尚，父母之命，媒妁之言，门当户对，传宗接代等传统的婚姻观念则被视为封建糟粕，进而遭到全盘否定。那么，传统的婚姻制度真的一无是处吗？传统婚姻的真相又是怎样的呢？美籍华裔学者卢苇菁的《执子之手》，即是一部以清代士人的婚姻和家庭为标本，反思中国传统婚姻、探讨清代包办婚姻中夫妻关系和亲密情感的研究著作。

在中国传统文化的语境中，婚姻是为人类文明的开端，夫妻关系则是人类社会的基石。但在夫妇间的婚姻关系中，主流话语的高标准和严要求是一回事，具体落实到现实生活中则是另外一回事。尽管儒家教义始终占据着主导地位，但它并不能完全控制个体观念的形成，更不能代替世俗与人性的需求，夫妻关系的实际情况，其实远比道德制度更复杂、更丰富、更具有动态的弹性色彩。

在《执子之手》一书中，卢苇菁之所以以清人沈复的自传体散文《浮生六记》为线索，来考察清代士人的婚姻与家庭状况，即是因为《浮生六记》淋漓尽致地展示出清代普通士人家庭的日常生活，最能代表普通士人夫妻的人生理想和追求。通过《浮生六记》这类非虚构文本，我们得以看到一对生活并不宽裕的士人夫妻，如



《执子之手》
[美] 卢苇菁著

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2026年1月

书讯

《纯真年代》

界愚的这部小说是当代江南城乡的发展史，也是一代浙江农民的创业史与成长史。

小说立足改革开放四十年壮阔的时代背景，聚焦马中林等一批青年农民，他们告别故土，奔赴城市，在市场浪潮里起落浮沉，历经百般磨砺，有人扎根都市立足发展，有人返乡建设故土，但他们从未停下前行的脚步。作品以细腻的笔触，将个人命运的起落、乡土面貌的革新、城乡融合的进程相互交织，以小人物的奋斗悲欢，映照出大时代的奔腾向前，于江南乡村振兴、社会飞速发展的真实记录中，描摹出当代中国蓬勃向前的时代巨变。

何同甘共苦、相亲相爱、共同承担起繁重的家庭责任，并在平凡的日子里营造出诗意的生活空间。卢苇菁认为，正是这些非虚构、非想象、没有经过作者再创作的资料，才是见证生活体验的最原始和最直接的记录，自然也最具有史料的价值。

卢苇菁将清代的佳偶夫妻关系归纳为三种类型：道德伴侣、才情伴侣、爱欲伴侣，其佳偶夫妻关系虽然看似与礼教相冲突，却又有调和与妥协，充分反映出清代士人婚姻实践的丰富性与复杂性。在卢苇菁笔下，清代理想的家庭生活实是夫妻之间分担责任、共同克服困难，是夫妻之间通过长期培育而产生的一种平静、舒适的感情依恋。这种佳偶夫妻关系，既是文化、社会和经济的因素对婚姻生活的建构，也表现出一种时代的潜变。

从听从父母之命、媒妁之言，到拥有部分自主的权利；从遵循“经夫妇，成孝敬，厚人伦，美教化，移风俗”的儒家教义，到以高度个人化的措辞和自豪感来赞美夫妇情爱。清代士人的夫妻关系既根植于悠长的历史文化之中，又由晚明的情教思想塑造成形，中国婚姻史上的这一显著变化，其实即源于清代在历史关键时期所处的特殊位置。当个人解放成为一种趋势，私人空间日益扩张，清代士人的婚姻观念最终发生了根本性的转变，并得以在后来的五四新文化运动中开花结果。■